证券代码：688367 证券简称：工大高科 公告编号：2022-026

合肥工大高科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自愿披露项目中标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中标项目：山东能源集团物资有限公司内蒙古分公司长城一矿辅助运输调度监控系统平台建设、自燃发火束管微色谱监测系统采购项目。

● 中标金额：人民币 5,431,265.00 元。

● 对公司业绩的影响：本次项目中标属于公司日常经营行为，相关收入将在项目验收时进行确认。如本项目签订正式合同并顺利实施，将会对公司未来业务发展及经营业绩产生积极影响。

● 风险提示：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已取得招标项目的中标通知书，但尚未与招标人签订正式合同，合同签订及合同条款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防范投资风险。

一、中标项目的相关情况

1、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山东能源集团物资有限公司内蒙古分公司长城一矿辅助运输调度监控系统平台建设、自燃发火束管微色谱监测系统采购项目

招标单位：山东能源集团物资有限公司内蒙古分公司

中标金额：人民币 5,431,265.00 元

2、招标单位情况

企业名称：山东能源集团物资有限公司内蒙古分公司

负责人：朱涛

注册地址：内蒙古自治区鄂尔多斯市鄂托克前旗上海庙镇鄂尔多斯街山东能源新矿集团内蒙能源院内安全培训中心

经营范围：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金属材料销售；机械设备销售；汽车新车销售；电子产品销售；电力电子元器件销售；橡胶制品销售；电线、电缆经营；石油制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轴承销售；模具销售；建筑材料销售；日用木制品销售；电气设备销售；五金产品批发；日用品销售；初级农产品收购；煤炭及制品销售；金属矿石销售；金银制品销售；润滑油销售；办公用品销售；仪器仪表销售；针纺织品及原料销售；体育用品及器材零售；数字文化创意技术装备销售；文化用品设备出租；办公设备耗材销售；文具用品零售；家用电器销售；劳动保护用品销售；水泥制品销售；有色金属合金销售；服装服饰零售；洗涤机械销售；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日用杂品销售；日用化学产品销售；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纸浆销售；纸制品销售；专用设备修理；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会议及展览服务；资源循环利用服务技术咨询；机械设备租赁；社会经济咨询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食品经营（销售预包装食品）；第一类增值电信业务；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食品经营（销售散装食品）；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保税物流中心经营；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

二、项目中标对公司的影响

（一）公司始终坚持"让铁路与矿山更安全、更高效、更智能"的企业使命，本次"长城一矿辅助运输调度监控系统平台建设、自燃发火束管微色谱监测系统采购项目"的中标，标志着公司智能矿山业务的项目规模进一步提高。本项目采用了公司信号控制和智能调度的核心技术，目标实现矿井机车精准位置管控、信号道岔安全闭锁、风门装置自动联控和井下物流信息化智能管理，为矿山的安全、高效发展提供强有力的支撑。

（二）本次项目中标属于公司日常经营行为，相关收入将在项目验收时进行确认。如本项目签订正式合同并顺利实施，将对公司未来业务发展及经营业绩产生积极影响。

（三）公司与招标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上述项目中标对公司业务独立性不构成影响。

三、风险提示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已取得"山东能源集团物资有限公司内蒙古分公司长城一矿辅助运输调度监控系统平台建设、自燃发火束管微色谱监测系统采购项目"的中标通知书，但尚未与招标人签订正式合同，合同签订及合同条款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防范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合肥工大高科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7 月 8 日

关于银河金汇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旗下资产管理计划增加京东肯特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为销售机构且开通申购费率优惠业务的公告

根据银河金汇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京东肯特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签署的代理销售协议，自 2022 年 7 月 11 日起，本公司旗下下列资产管理计划（以下简称"各集合计划"）增加京东肯特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为销售机构并开通相关业务。投资者欲了解各集合计划详细信息请仔细阅读各集合计划所属资产管理合同及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

一、适用的资产管理计划范围

资产管理计划全称	简称	基金代码
银河优选六个月持有期债券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银河优选六个月持有期债券 A	970125
	银河优选六个月持有期债券 C	970126
银河水星双季增利六个月持有期债券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银河双季增利六个月持有债券 A	970148
	银河双季增利六个月持有债券 C	970149
银河水星季季增利三个月滚动持有债券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银河季季增利三个月滚动持有债券 A	970136
	银河季季增利三个月滚动持有债券 C	970137
银河安益 9 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银河安益 9 个月持有混合（FOF）A	970138
	银河安益 9 个月持有混合（FOF）C	970139

二、业务开通时间

自 2022 年 7 月 11 日起，投资者可在京东肯特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办理各集合计划的开户、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等业务，具体业务流程、办理方式和办理时间以京东肯特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的规定及公告为准。

三、适用投资者范围

通过京东肯特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申购且符合法律法规及各集合计划资产管理合同规定的投资者。

四、申购费率优惠业务

自 2022 年 7 月 11 日起，投资者通过和京东肯特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申购各集合计划，实施申购费率 1 折优惠。后续申购费率优惠标准及相关规则如有调整，以销售机构的最新公告为准。

五、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相关情况

1、银河金汇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热线：010-89623908

公司网站：http://yhjh.chinastock.com.cn

2、京东肯特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热线：95118

公司网站：http://jr.jd.com/

六、重要提示

1、投资者欲了解各集合计划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各集合计划所属资产管理合同、招募说明书、产品资料概要等法律文件。

2、本公告的有关内容在法律法规允许的范围内由本公司负责解释。

风险提示：本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各集合计划资产，但不保证各集合计划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各集合计划前应认真仔细阅读各集合计划的资产管理合同、招募说明书、产品资料概要及相关公告等相关资料，充分了解各集合计划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和投资期限等因素选择适合自己的产品，审慎做出投资决定，自行负担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银河金汇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2 年 7 月 8 日

关于旗下部分基金新增华泰证券为销售机构并开通基金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基金转换业务及参加申购、定期定额投资申购费率优惠的公告

为更好地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根据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泰证券"）签署的委托销售协议，自 2022 年 7 月 8 日起新增委托华泰证券销售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并开通基金"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和基金转换业务，同时参加华泰证券开展的基金申购及定期定额投资申购费率优惠活动，具体的业务流程、办理时间和办理方式以华泰证券的规定为准。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新增华泰证券为销售机构

1、适用基金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001974	景顺长城量化新动力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000418	景顺长城成长之星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001361	景顺长城中证科技传媒通信 15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

2、销售机构信息

销售机构全称：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江苏省南京市江东中路 228 号

办公地址：南京市建邺区江东中路 228 号华泰证券广场；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益田路 5999 号基金大厦 10 楼

法定代表人：张伟

联系人：庞晓芸

电话：0755-82492193

客户服务电话：95597

网址：www.htsc.com.cn

二、通过华泰证券开通上述基金"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是基金申购业务的一种方式，投资者可以通过华泰证券提交申请，约定每期扣款时间、扣款金额及扣款方式，由华泰证券于约定扣款日在投资者指定的资金账户内自动完成扣款以及基金申购业务。投资者在办理"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同时，仍然可以进行日常申购、赎回业务。

1、适用投资者范围

"定期定额投资业务"适用于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上述基金的基金合同约定可以投资证券投资基金的个人投资者和机构投资者。

2、定期扣款金额

投资者可以与华泰证券约定每期固定扣款金额，每期最低申购金额以华泰证券为准，且不设定级差及累计申购限额。华泰证券定期自动代投资者提交的申购金额，应与投资者原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开通申请中填写的申购金额一致。

3、交易确认

以每期实际定期定额投资申购申请日（T 日）的基金份额资产净值为基准计算申购份额。定期定额投资申购的确认以各基金注册登记机构的记录为准。

4、有关"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具体业务办理规则和程序请遵循华泰证券的有关规定。

三、通过华泰证券开通上述基金转换业务

1、本公司自 2022 年 7 月 8 日起在华泰证券开通上述基金的转换业务。

投资者在办理上述基金的转换业务时，应留意本公司相关公告，确认转出基金处于可赎回状态，转入基金处于可申购状态。

投资者申请基金转换时应遵循华泰证券的规定提交业务申请。

2、基金转换业务的费率计算及规则

关于基金转换业务的费率计算及规则请另行参见本公司相关公告或基金招募说明书。

四、优惠活动内容

投资者通过华泰证券一次性申购或定期定额投资申购本公司上述基金（限前端收费模式），可享受申购费率折扣优惠，具体的费率优惠规则，以华泰证券的安排和规定为准。

五、相关说明

若今后华泰证券依据法律法规及基金相关法律文件对投资起点金额、级差及累计申购限额等标准进行调整，以华泰证券最新规定为准。

六、业务咨询

1、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 8888 606，0755-82370688

网址：www.igwfmc.com

2、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597

网址：www.htsc.com.cn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人应当充分了解基金定期定额投资和零存整取等储蓄方式的区别。定期定额投资是引导投资人进行长期投资、平均投资成本的一种简单易行的投资方式。但是定期定额投资并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不能保证投资人获得收益，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投资者投资于上述基金时应认真阅读上述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七月八日

证券代码：601888 证券简称：中国中免 公告编号：临 2022-021

中国旅游集团中免股份有限公司2021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

A 股每股现金红利 1.50 元

● 相关日期

股份类别	股权登记日	最后交易日	除权（息）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A 股	2022/7/14	-	2022/7/15	2022/7/15

● 差异化分红送转：否

一、通过分配方案的股东大会届次和日期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经公司 2022 年 5 月 17 日的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分配方案

1. 发放年度：2021 年年度

2. 发放对象：

截至股权登记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3. 分配方案：

本次利润分配以方案实施前的公司总股本 1,952,475,544 股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1.50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2,928,713,316.00 元。

三、相关日期

股份类别	股权登记日	最后交易日	除权（息）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A 股	2022/7/14	-	2022/7/15	2022/7/15

四、分配实施办法

1. 实施办法

除公司自行发放对象外，其他股东的红利委托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通过其资金清算系统向股权登记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登记在册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各会员办理了指定交易的股东派发。已办理指定交易的投资者可于红利发放日在其指定的证券营业部领取现金红利，未办理指定交易的股东红利暂由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保管，待办理指定交易后再进行派发。

2. 自行发放对象

中国旅游集团有限公司的现金红利由公司自行发放。

3. 扣税说明

（1）对于持有公司股份的自然人股东和证券投资基金，根据《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 [2015]101 号）、《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2]85 号）的有关规定，在公司派发现金红利时暂不扣缴所得税，待实际转让股票时根据持股期限计算应纳税额，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为每股人民币 1.50 元。具体实际税负为：持股期限在 1 个月以内（含 1 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实际税负为 20%；持股期限在 1 个月以上至 1 年（含 1 年）的，暂减按 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实际税负为 10%；持股期限超过 1 年的，股息红利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

自然人股东和证券投资基金在股权登记日后转让股票时，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根据其持股期限计算实际应纳税额，由证券公司等股份托管机构从个人资金账户中扣收并划付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于次月 5 个工作日内划付公司，公司在收到税款当月的法定申报期内向主管税务机关申报缴纳。

（2）对于持有公司股份的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QFII）股东，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中国居民企业向 QFII 支付股息、红利、利息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关问题的通知》（国税函[2009]47 号）的规定，按照 10%的税率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扣税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 1.35 元。如该类股东取得股息红利收入需要享受税收协定（安排）待遇的，可按照规定在取得股息红利后自行向主管税务机关提出申请。

（3）对于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投资者（包括企业和个人）投资上海证券交易所本公司 A 股股票（"沪股通"），其股息红利将由公司通过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按股票名义持有人账户以人民币派发，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证监会关于沪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试点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4]81 号）的规定，按照 10%的税率代扣代缴所得税，扣税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 1.35 元。对于香港投资者中属于其他国家税收居民且其所在国与中国签订的税收协定规定股息红利所得税率低于 10%的，相关企业或个人可以自行向本公司主管税务机关提出享受税收协定待遇的申请，主管税务机关审核后，按已征税款和根据税收协定税率计算的应纳税款的差额予以退税。

（4）对于持有公司股份的其他机构投资者和法人股东，公司将不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由纳税人按税法规定自行判断是否应在当地缴纳企业所得税，实际每股派发现金红利为人民币 1.50 元。

五、有关咨询办法

关于权益分派如有疑问，请按照以下联系方式咨询：

联系部门：投资者关系部

联系电话：010-84478888-5409/8633

特此公告。

中国旅游集团中免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7 月 8 日

证券代码：688685 证券简称：迈信林 公告编号：2022-035

江苏迈信林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核心技术人员离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风险提示：

● 江苏迈信林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迈信林）核心技术人员张田野先生于近日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相关职务并办理完离职手续。

● 张田野先生离职后，其负责的工作由焦仁胜先生负责，已完成工作交接。张田野先生的离职不会对公司业务项目开展、核心竞争力及持续经营能力产生实质性影响。

一、核心技术人员离职的具体情况

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张田野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相关职务，并于近日办理完毕离职手续。

（一）核心技术人员的具体情况

张田野先生于 2016 年 9 月加入公司，担任公司技术部部长，主要职责为主持迈信林技术部的日常工作，负责具体实施各研发项目的落实以及新产品研制任务。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张田野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

（二）参与的研发项目和专利技术情况

张田野先生在任职期间，是公司核心技术复杂结构件生产线信息采集与监控技术的核心研发人员，现该部分研发任务已经完成。其所负责的其他研发任务已交接给其他研发同事负责，张田野先生的离职不会对原有项目的研发进程产生不利影响。

张田野先生在任职期间参与研究并已获授权的实用新型专利共有 6 项，且非单一发明人。前述知识产权所有权均属于公司，不存在知识产权的纠纷或潜在纠纷。张田野先生离职不影响前述专利权的完整性。

（三）保密及竞业限制情况

张田野先生与公司签有《劳动合同》及《保密协议》，根据协议内容，在离职后的一年内应当保守在公司任职期间接触、知悉的属于公司的技术和商业秘密，不得从事与甲方业务有竞争的商业活动。张田野先生与公司未签署竞业限制相关协议。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未发现张田野先生有违反保密协议及前往与公司存在竞争关系的企业工作的情况。

张田野先生在公司任职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公司及董事会对张田野先生为公司发展所作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二、核心技术人员离职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在多年专业化经营过程中，通过建立人才引进和培养制度、管理和激励机制，已培养出一支经验丰富的科研队伍，整体研发实力不会因张田野先生离职而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对公司业务发展和产品创新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研发人员数量分别为 90、94，占员工总人数比例为 27.03%、37.45%。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核心技术人员 5 人。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核心技术人员 4 人，具体核心技术人员变动情况如下：

截至日期	核心技术人员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张友志、水佑裕、巨浩、焦仁胜、张田野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张友志、水佑裕、巨浩、焦仁胜、张田野
本公告披露日	张友志、水佑裕、巨浩、焦仁胜

目前，公司的技术研发和日常经营均正常进行，公司研发团队结构完整、后备人员充足，研发团队实力逐年增强，现有研发团队及核心技术人员能够支持公司未来核心技术的持续研发，张田野先生的离职不会对公司的核心竞争力与持续经营能力产生实质性影响。

三、公司采取的措施

目前，张田野先生已完成研发任务的工作交接，其负责的相关工作交由公司副总工程师焦仁胜先生负责。公司的研发团队结构完整、研发项目均处于正常有序的推进状态，现有研发团队及核心技术人员能够支持核心技术研发工作。公司历来高度重视研发工作，并将持续加大研发投入，进行研发体系、研发团队的建设和完善，优化研发人员考核和奖励机制，不断提升技术创新能力。

四、保荐机构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

1、迈信林的研发人员、核心技术人员总体稳定。张田野已办理完成工作交接，张田野的离职不会对公司的技术研发和生产经营带来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核心竞争力。

2、张田野在迈信林工作期间参与的知识产权所有权归属于公司，不存在涉及职务发明的纠纷或潜在纠纷，张田野的离职不影响公司知识产权的完整性，不会对公司业务发展与技术创新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3、目前迈信林的技术研发和日常经营均正常进行，张田野的离职未对迈信林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特此公告。

江苏迈信林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7 月 8 日

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新增贵州省贵文文化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为代销机构的公告

根据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贵州省贵文文化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文基金"）签署的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销售代理协议等相关文件，贵文基金拟于 2022 年 7 月 11 日起代理销售本公司以下产品，届时投资者可通过贵文基金办理下列基金的相关业务，具体办理程序应遵循贵文基金的相关规定。

一、适用基金

基金名称	基金代码
山西证券超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 类	006626
山西证券超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C 类	006627
山西证券日日添利货币市场基金 A 类	001175
山西证券日日添利货币市场基金 B 类	001176
山西证券策略精选灵活配置型证券投资基金	003659
山西证券改革精选灵活配置型证券投资基金	005226
山西证券品质生活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 类	011917
山西证券品质生活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C 类	011918
山西证券裕睿 6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 类	007268
山西证券裕睿 6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C 类	007269
山西证券 90 天滚动持有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 类	014476
山西证券 90 天滚动持有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C 类	014477
山西证券裕享增强发起式 A	015239
山西证券裕享增强发起式 C	015340

二、具体内容

自 2022 年 7 月 11 日起，投资者可通过贵文基金办理本公司旗下部分公募基金的开户、申购、赎回、基金转换和定期定额投资等业务。

投资者通过贵文基金办理上述基金的申购、基金转换、赎回和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时享受其费率优惠活动，具体费率优惠情况以贵文基金的公示为准。优惠前的原费率为固定费率的，则按原费率执行，不参与费率优惠活动。原产品费率请详见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等法律文件，以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

如本公司新增通过贵文基金代销的基金产品，则自该基金产品开放申（认）购、基金转换、赎回和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当日起，参与其费率优惠活动，具体费率优惠情况以贵文基金的公示为准。

三、重要提示

1、本公告解释权归本公司所有。

2、投资者通过贵文基金进行基金交易前，请仔细阅读相关产品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

3、上述交易业务仅适用于处于正常申购期及处于特定开放日和开放时间的基金。基金封闭期等特殊期间的有关规定详见对应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相关法律文件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

四、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相关情况：

1、贵州省贵文文化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0851-85407888

人工服务时间：周一至周五 9:00-17:30（法定节假日另行通知）

网址：https://www.gwcaifu.com/

2、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573

公募基金业务网址：http://publiclyfund.sxzq.com:8000/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敬请投资者注意风险。投资者投资前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等法律文件，投资与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相适应的基金。

特此公告。

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7 月 8 日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调整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业务最低申购金额的公告

为了更好地满足投资人的理财需求，根据相关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的有关规定，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自 2022 年 7 月 8 日起，降低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业务的最低申购金额。

现将降低后的限额列表和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基金代码	基金全称	原最低申购金额	调整后最低申购金额
006861	招商和悦稳健养老目标一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A	10 元	1 元
006862	招商和悦稳健养老目标一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C	10 元	1 元

基金销售机构在符合上述设定的前提下，可根据情况调高基金业务办理最低限额，具体以基金销售机构公布为准，投资人需遵循销售机构的相关设定。

如以上各业务最低限额与未来相关法律法规存在不一致的，以最新的法律法规的规定为准。

其他事项：

1、本公告仅对降低上述基金各业务最低限额的有关事项予以说明。投资人欲了解上述基金详细情况，请阅读基金的相关法律文件。

2、投资人可登陆本公司网站（www.cmfchina.com）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400-887-9555）咨询有关事宜。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人投资于本公司旗下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各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敬请投资人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七月八日

中泰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新增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销售机构公告

根据中泰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证券"）签署的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销售和服务代理协议，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自 2022 年 7 月 13 日起新增东方证券为销售机构。投资者届时可通过东方证券办理相关基金的开户、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转换、赎回及其他相关业务。现将具体事宜公告如下：

一、本次新增东方证券为销售机构的基金清单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006624	中泰玉衡价值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 类基金份额）
016090	中泰玉衡价值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类基金份额）
007549	中泰开阳价值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 类基金份额）
011437	中泰开阳价值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类基金份额）
012001	中泰星宇价值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 类基金份额）
012002	中泰星宇价值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类基金份额）
013776	中泰兴为价值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 类基金份额）
013777	中泰兴为价值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类基金份额）

注：同一基金 A 类基金份额与 C 类基金份额之间不可互相转换。

二、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相关情况：

1、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黄浦区中山南路 119 号东方证券大厦

办公地址：上海市黄浦区中山南路 119 号东方证券大厦

法定代表人：金文忠

网址：www.dfzq.com.cn

客服电话：95503

2、中泰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黄浦区延安东路 175 号 24 楼 05 室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 488 号太平金融大厦 1002-1003 室

法定代表人：黄文卿

网址：www.ztzqzg.com

客服电话：400-821-0808

风险提示：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有风险，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各只基金的业绩不构成对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投资者投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相关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请投资者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选择适合自己的基金产品。

特此公告。

中泰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七月八日

证券代码：688690 证券简称：纳微科技 公告编号：2022-057

苏州纳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权益变动为苏州纳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履行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不触及要约收购。

●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华杰（天津）医疗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华杰投资"）持有公司股份 20,007,197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4.999975%，不再是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

● 本次权益变动为公司持股 5%以上非第一大股东减持，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7 日收到华杰投资出具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现将其有关权益变动情况告知如下：

一、本次权益变动基本情况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名称	华杰（天津）医疗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注册地址	天津自贸试验区（东疆保税港区）亚洲路 6865 号金融贸易中心北区 1-1-1204-10
执行事务合伙人	天津华杰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出资额	106,820 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20118MA05M7NK0G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经营范围	以自有资金对医疗器械、医疗服务和医药行业进行投资。（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经营期限	2016-12-21 至 2046-12-20

（二）本次权益变动信息披露义务人权益变动情况

股东名称	变动方式	变动日期	股份种类	减持股数（股）	减持比例
华杰投资	大宗交易	2022-7-5 ~ 2022-7-6	人民币普通股	2,321,352	0.5801%

（三）本次股东权益变动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权益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权益变动后持有股份	
		持有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持有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华杰投资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22,328,549	5.5801%	20,007,197	4.999975%

备注：1、本次权益变动所涉及股份均享有表决权，不存在表决权委托或受限等任何权利限制或限制转让的情况。

2、本次权益变动不存在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相关规定情形及其相关承诺。

3、本公告所有表格中的数据尾差为数据四舍五入所致。

二、所涉及后续事项

（一）本次权益变动为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履行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不触及要约收购。

（二）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治理产生实质影响。

（三）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本次权益变动涉及信息披露义务人华杰投资披露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披露的《苏州纳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四）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华杰投资不再是公司持股 5%以上的股东。但仍处于其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公司将督促其严格遵守相关减持规定，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苏州纳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7 月 8 日

泰达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参加诺亚正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为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经与诺亚正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诺亚正行"）协商一致，泰达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自 2022 年 7 月 11 日起，旗下部分基金参加诺亚正行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申购）费率优惠活动，具体情况如下：

一、费率优惠适用范围

费率优惠适用于诺亚正行代销的本公司基金产品，具体范围可见本公司官网已经披露的相关公告。

二、费率优惠时间

费率优惠活动自 2022 年 7 月 11 日起开展，优惠活动截止时间以诺亚正行为准，敬请投资者留意其相关公告。

三、费率优惠内容

投资者通过诺亚正行办理本公司旗下指定基金的申购（含定期定额申购）业务，参加诺亚正行的费率优惠活动，具体费率比例实行 1 折优惠，若为固定费用的，按固定费用执行，不再享有折扣。具体各基金原费率请详见最新更新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以及相关公告。

费率优惠期间，如本公司新增通过诺亚正行代销的基金产品，则自该基金销售之日起，将同时开展该基金的上述优惠活动。

四、重要提示

1、本费率优惠仅适用于本公司在诺亚正行申购业务的手续费，包括定期定额投资申购业务的手续费（各基金定投开通情况以我司最新公告为准），不包括基金认购、赎回、转换业务等其他业务的手续费。

2、本费率优惠活动期间，业务办理的规则和流程以诺亚正行的安排和规定为准。相关活动的具体规定如有变化，以其网站的最新公告为准，敬请投资者关注。

五、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相关情况

1、诺亚正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821-5399

网址：www.noah-fund.com

2、泰达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698-8888

网址：www.mfcteda.com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公司旗下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各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和基金产品资料概要。定期定额投资是引导投资人进行长期投资、平均投资成本的一种简单易行的投资方式。但是定期定额投资并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不能保证投资人获得收益，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泰达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2 年 7 月 8 日

泰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新增上海攀赢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为销售机构并开通转换、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及参加其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根据泰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上海攀赢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攀赢基金"）签署的相关协议，自 2022 年 7 月 13 日起本公司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新增攀赢基金为销售机构，开通转换、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并参加其费率优惠活动。

一、新增销售基金范围及业务开通情况：

基金名称	基金代码	首次申购/追加申购起点（元）	定投起点（元）	最低赎回/保有/转换份额（份）
泰信天天收益货币 A	290001	1	1	1
泰信天天收益货币 B	002234	300 万	不可定投	
泰信先行策略混合	290002	1	1	
泰信双息双利债券	290003	1	1	
泰信优质生活混合	290004	1	1	
泰信优势增长混合	290005	1	1	
泰信蓝筹精选混合	290006	1	1	
泰信债券增强收益	A 类：290007 C 类：291007	1	1	
泰信发展主题混合	290008	1	1	
泰信债券周期回报	290009	1	1	
泰信中证 200 指数	290010	1	1	
泰信中小盘精选混合	290011	1	1	
泰信行业精选混合 A	290012	1	1	
泰信现代服务业混合	290014	1	1	
泰信鑫益定期开放	A 类：000212 C 类：000213	1	不可定投	
泰信国策驱动混合	001569	1	1	
泰信鑫选混合	A 类：001970C 类：002580	1	1	
泰信互联网+主题混合	001978	1	1	
泰信智选成长混合	003333	1	1	
泰信鑫利混合	A 类：004227 C 类：004228	1	1	
泰信竞争优选混合	005535	1	1	
泰信景气驱动 12 个月持有期混合	A 类：011273 C 类：011274	1	不可定投	
泰信汇享利率债债券	A 类：013057 C 类：013058	1	1	
泰信低碳经济混合发起式	A 类：013469 C 类：013470	1	1	1 份
泰信医疗服务混合发起式